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及 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赛恩斯”）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并经公司2025年12月4日召开的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根据股东会的授权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方案调整的相关议案。现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涉及的主要修订情况说明如下：

一、《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主要修订内容

章节	章节内容	主要修订情况
二、本次发行概况	（二）发行数量 （三）发行规模 （十八）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对本次可转债发行数量和发行规模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次可转债拟发行数量为不超过5,519,000张（含本数）。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5,190.00万元（含55,190.00万元）。 相应对本次募集资金用途进行调整，调整后，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人民币55,190.00万元（含55,190.00万元），其中“补充流动资金”拟投入募集资金额调减至6,690.00万元。
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用途		对本次可转债发行数量和发行规模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次可转债拟发行数量为不超过5,519,000张（含本数）。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5,190.00万元（含55,190.00万元）。

	相应对本次募集资金用途进行调整,调整后,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人民币55,190.00万元(含55,190.00万元),其中“补充流动资金”拟投入募集资金额调减至6,690.00万元。
--	---

二、《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主要修订内容

章节	章节内容	主要修订情况
第四节 本次发行方式的可行性之一、本次发行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二)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	调整募集资金的金额,调整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按55,190.00万元计算。
	(三)募集资金使用符合规定	调整募集资金的金额,调整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按55,190.00万元计算,其中“补充流动资金”拟投入募集资金额调减至6,690.00万元。
第四节 本次发行方式的可行性之二、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二)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 (三)具有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和正常的现金流量	调整募集资金的金额,调整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按55,190.00万元(含55,190.00万元)计算。

三、《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主要修订内容

章节	章节内容	主要修订情况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选冶药剂再扩建项目(一期) (二)年产100000吨/年高效浮选药剂建设项目	更新选冶药剂再扩建项目(一期)、年产100000吨/年高效浮选药剂建设项目相关内容

	(三) 补充流动资金	调整募集资金中“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6,690.00万元。
--	------------	--------------------------------

四、《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主要修订内容

章节	章节内容	主要修订情况
一、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 主要假设和前提条件	公司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金额调整为55,190.00万元（含本数）
八、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		更新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相关内容

五、《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修订稿）》的主要修订内容

章节	章节内容	主要修订情况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向方案	/	调整募集资金的金额，调整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按55,190.00万元计算，其中“补充流动资金”拟投入募集资金调减至6,690.00万元。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一) 选冶药剂再扩建项目（一期） (二) 年产100000吨/年高效浮选药剂建设项目	更新选冶药剂再扩建项目（一期）、年产100000吨/年高效浮选药剂建设项目相关内容
	(三) 补充流动资金	调整募集资金中“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6,690.00万元。

修订后的文件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等相关文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核、注册部门对于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所述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等程序。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